

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6月3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3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出席会议董事应到9人，实到9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长王东兴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公司独立董事许双全先生、章永福先生、张莉女士、叶永茂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1票弃权（董事许深女士投弃权票，未说明投弃权票的原因）审议通过《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恒天天鹅北京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咨询网《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恒天天鹅北京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3-026）。

二、关联董事王东兴、王长峰、于志强、许深在对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应予以回避，由其他五名董事投票审议，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咨询网《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3-028）。

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6月7日